普高夫根讲授狱政管教业务问题

（1954年2月10日）

（一）十一局的任务

十一局的基本任务有两个：（1）关押犯人；（2）改造犯人。除此之外，还有这样的任务，即组织农业、工业、建筑等生产工作，这是一项繁重的独立工作。它在我们十一局的工作中占一大部分。关于犯人供给工作十一局应建立一专门组织进行，因为这种工作是一种极其繁重而又复杂的工作，如果计划的好可以节省国家很大一批财产。目前对犯人的生活供给及卫生医务工作搞的还不够好，今后各监狱、劳改队都应设医务组织，改善医务条件，这对犯人生命有很大保障。关于干部政治工作，十一局亦需建立组织，专门负责全国劳改干部的政治教育工作。

（二）怎样去执行与完成这些任务

今天主要是先谈一谈一、二处的工作，因为这两处的工作基本是一样的。

1．组织监狱、看守所、劳改队的内外警卫工作。内部警卫工作的职责是：（1）监视犯人的行为；（2）监督犯人遵守狱内一切纪律；（3）保证不发生逃跑犯人、暗杀、暴动和其他意外事故；（4）监督犯人对日程的执行（起床、吃饭、工作时间、休息、室外活动等）；（5）与部队警卫（外警）保持密切的联系。一、二处的每个工作人员都必须确切地清楚地知道这些问题，并马上着手研究怎样在监狱、劳改队和看守所内贯彻实现这些问题，同时还要准备材料制发指示，让地方工作人员照办。

为避免发生犯人暗杀、破坏等事件，除在犯人住处组织警卫，在犯人出外劳动时亦要建立一定数量的警卫，达到不逃跑犯人与发生破坏狱内一切规则等事故。定出作息制度，使犯人按时吃饭，劳动、学习，对不愿劳动的犯人，应报告干部给予处罚，轻者进行教育，对拒绝劳动的要强迫他劳动，这是警卫职责之一。外警和内警要取得密切联系，外警工作的好坏与内警有很大关系。外警的数目须根据犯人劳动地盘的大小而定。当犯人进行劳动时要特别提高警惕。

2．制定监狱、劳改队、看守所的各种制度。在制定制度时应考虑到犯人从入监起直至出监止的整个过程，应考虑到犯人的权利和义务。犯人有什么权利和义务呢？在法律规定之内犯人有如下权利和义务：有权得到食物（以能维持生活为标准），衣服、住的房子，一昼夜有八小时睡觉时间，有权进图书馆读书阅报，有权进行文化体育娱乐活动，有权和犯属接见，通信。为保障犯人权利，要根据以上情况将24小时适当划分开，我们要定出制度，并教育下边干部按制度执行，使我们工作和下面结合起来，否则会影响犯人劳动改造和身体的健康。犯人的第一个义务就是劳动，不管判处几年徒刑都应用劳动来进行自我改造。释放后从事正当职业，不再犯罪和破坏社会治安；第二个义务是遵守狱内的一切制度与规则。当犯人不执行自己义务时，要进行惩罚。所以一处要制出奖惩办法。经领导批准发到各地，根据此办法各地进行奖、罚犯人。监狱，劳改队需分别定制度，中国与我们苏联不一样，苏联监狱是专押未决犯，而中国监狱关押的犯人都是罪恶重大的反革命和土匪头子，对中国人民危害最大，因此定制度要严格；劳改队都是一般反革命犯和刑事犯，从事的是重劳动，定制度要轻于监狱（但要保证工作的进行）；对18岁以下的少年犯定制度更要轻于监狱和劳改队，以不影响其生理发育为原则；对在看守所内的犯人要制定一个严格的隔离制度，使他与外界不可能发生任何联系。

3．组织狱内侦察工作，在此不讲，准备和专门从事此项工作的同志讲。

4．进行犯人及其生产的各种统计工作。掌握犯人的数目对我们公安机关、对司法审判机关、对人民检察机关、对中央人民政府都有很大的意义，因此应明确统计工作的任务不仅是统计犯人数字，且要统计犯人变动情况、性质、刑期、多少是按期释放的、多少是未按期释放的、未决犯多少（督促法院判决），统计从事农业、工业、工程队的犯人多少？以及少年犯、老、弱、病残各多少。目前我们的统计工作很不准确，需加强各地统计工作，要做到所需材料皆有，中央要制发统一的报告制度和表格，教育下面干部按时上报，以便我们确切掌握情况。一处要建立档案制度，指定专人负责保管各地送来的各种报告、材料等。

5．关于教育改造犯人问题。对犯人的教育是很艰巨重要的工作，必须认真做好。要使一个犯人变成好人，需教育其在监内很好劳动，出监后按照新的生活方式进行工作、学习、生活，因此必须有通盘的计划。计划的内容与形式很多，我们要选择适于改造犯人的形式，如在犯人中组织扫除文盲小组，犯人不识字不会很好劳动与工作，不管关押多长时间，都应教会他们识字，以便出监后，能阅读报纸和很好的工作，同时当其文化提高后，会认识自己犯罪是不对的。另一种形式是劳动改造组织生产技术学习小组，培养犯人中的生产技术人才，以利完成任务。以少数掌握技术的犯人教多数不会技术的，如有2人会开拖拉机，可给这2人教会10人的任务，待这10个犯人学会技术后再扩大传教，这样逐渐都可以学会技术。每天给他们一定时间从事技术学习，释放后都变成技术人员，对国家有利，其个人亦不致再犯罪。此外组织报告、看电影等都是教育犯人的好方法。另外组织劳动竞赛，如砌砖组和活泥组展开竞赛，各提出提高生产的标准，我们要总

结这些成绩进行奖励。奖励可分很多种，如物质奖励、口头表扬等，或将生产好的照片登在监狱报刊上，照片下面刊载出成绩事实，以刺激生产和劳动情绪。星期日应组织犯人进行文化体育活动（赛球等）。如何对待不愿参加劳动或学习的犯人呢？如某组10人有1人不愿参加以上这些活动（在苏联有两种方法，一种是教育、一种是处罚）就需给以处罚。将来一、二处合并后要成立教育科，负责制订教育计划、内容、方法等。在监狱、看守所、劳改队应指定专人负责此项工作，并根据中央所订计划结合本单位具体情况，订出具体计划，详细划分班级，这就是现在的一、二处全体工作干部必须做的工作。

（三）一、二处的组织编制

我的意见是按以下几个原则进行编制：第一组是警卫组，专门从事警卫工作；第二组是狱政组，专门从事狱内章程、规则的拟订；第三组统计组，专管各种数字统计；第四组教育组，专管教育。每组的工作制度最好由自己来定。

（四）一、二处的工作方法问题

每人首先必须熟习自己的工作职责，研究下面报上来的材料，掌握各监狱、劳改队、看守所的情况，组织交换意见。处长要定期召开会议，要组长具体汇报本组的工作情况，表扬好的工作者，批评坏的工作者。最后处长要作总结；另外定时或及时的召集各大区的劳改处长汇报工作情况，从而了解全国及各区工作情况，并当面表扬好的，批评缺点多的，以此影响未完成任务的单位。此外还可派人赴各地检查工作，并帮助各单位布置工作，分别总结好坏典型。

（五）怎样进行工作

在进行一种工作之先，处长应召集全处干部制订工作计划（旬、月、季、年）征求大家意见，然后确切地明确对每人的要求，如此每人就会清楚地知道自己的职责。可具体分工作范围，例如他负责中南区，他负责华东区，凡有关本身工作职责的文件自己负责保管、研究和综合。如上海逃跑一犯人，负责华东区的即应派人去检查或将逃跑区的负责人找来汇报逃跑原因，当面给予批评，这样可以提高责任心。